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爱我家”、“本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拟筹划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湖南蓝海购企业策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蓝海购”）100%股权，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2019-015号）。此后，通过与有关各方协商和论证，公司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19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重大资产购买方案，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谢照、胡洋、黄磊、田春杉、湖南玖行企业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通沃富金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麦伽玖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唯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合称“交易对方”）持有的蓝海购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本次交易合计支付对价56,000万元。本次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9年4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规定，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在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审议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7日